

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(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)

关于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的说明

上会业函字(2022)第 255 号

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我们对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返利科技”或“公司”)编制的《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内容进行了复核。公司对子公司上海众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约定为客户在腾讯、字节、快手等平台提供广告投放账号充值及投放、结算等业务的《广告推广合作协议》进行审慎的梳理,并结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收入》的规定,对该业务的实质进行了判断后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,并且公司对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进行了更正。

我们认为,公司编制的《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,已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,公允反映了返利科技 2021 年第三季度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。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

